

2026年房山区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 招标公告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6年房山区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二次）已由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下达2026年交通财政性资金计划的通知》京交函（2026）31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房山公路分局，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全额出资，招标人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房山公路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因本项目在第一次招标过程中，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进行二次招标。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北京市 房山区 /

建设规模：房山区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工作。主要内容为2026年房山区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及交竣工验收检测工作。

项目工期：365天

招标范围：主要包括2026年房山区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工作，检测内容涵盖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地灾治理、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机电工程、照明工程、环保工程、乡村公路工程、附属工程等质量抽检、试验检测及交竣工验收检测工作。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其他说明：（1）投资额为50万元（2）采用资格后审方式（3）合同估算价：50万元。本项目为费率招标，实际服务费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4）服务期：365天（实际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确定检测单位并签订合同之日止）。

标段编号：标段名称：2026年房山区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招标内容：按照招标人的工作要求和质量抽检、试验检测实施方案计划内容，协助招标人对所有公路工程的检测内容涵盖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地灾治理、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机电工程、照明工程、环保工程、乡村公路工程、附属工程等进行质量抽检、试验检测及交竣工验收检测工作，主要包括：1、中间过程检测、交竣工验收检测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其他检测工作，协助招标人对工程进行质量评价、鉴定，为招标人提供规范的检测报告。2、协助招标人对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进行施工过程的质量管理，主要包括：协助招标人审查施工自检和监理抽检的质量评定资料，协助分析质量抽检、试验检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为招标人提供质量相关的技术咨询等。3、协助招标人完成合同工程交竣工验收。建设地点：北京市 房山区 /。项目工期：365 天。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 1 个标。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乙级及以上与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与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或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甲级及以上与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资质，近三年（2023年05月0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完成过同类工程检测项目，且累计合同额达到30万元（含）以上项目业绩。

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最多允许组建联合体个数：2；牵头单位资质要求：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乙级及以上与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或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甲级及以上；其他单位资质要求：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

4、投标人资质一致性要求：/

5、同一利益集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6、信用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7、其他要求：（1）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备公路工程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和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或同时具备公路工程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乙级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资质）和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和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近三年（2023年05月0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完成过同类工程检测项目，且累计合同额达到30万元（含）以上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质量管理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2.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公路工程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乙级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资质）和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联合体成员须具备公路工程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或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2.2）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明确联合体的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3）投标人必须有良好的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及重大质量事故等情况。（4）投标人与本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咨询单位存在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存在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法人不得参与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6-05-08 00:00:00 至 2026-05-12 23:59:00，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综合交易系统通知时间为准。

2、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3、其他要求：（1）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CA数字证书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未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的投标人，请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具体流程参见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并绑定CA数字证书。（2）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工程项目-交通工程中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010-89151083。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6-05-28 09:30:00，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3、投标文件的递交：（1）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2）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 开标时间及地点：（1）开标时间：2026年5月28日09时30分（2）开标方式：线下开标（3）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十一层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开标信息屏幕显示为准） 其他公告内容：（1）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2）本公告信息同步在北京

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发布。（3）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陈章金。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监督投诉方式：电话：010-12328；网址：<http://jtw.beijing.gov.cn/>。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http://jtw.beijing.gov.cn/>）上发布。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房山公路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康顺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长虹西路28号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BDA国际企业大道C48-1
邮 编：102488	邮 编：100176
电 话：010-69376106	电 话：010-67856345
传 真：010-69376106	传 真：010-67856871
联 系 人：白秀龙	联 系 人：石星华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2026年05月07日	

返回